

西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的决定

(2026年9月23日西藏自治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

西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2026〕18号

《西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的决定》已由西藏自治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9月23日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西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6年9月23日

三、完善全面贯彻实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的工作格局。自治区坚持和完善党委统一领导、政府依法管理、统一战线工作部门牵头协调、民族工作部门履职尽责、各部门通力合作、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民族工作格局，健全民族工作协调机制。

统一战线工作部门、民族工作部门负责本地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动民族团结进步事业高质量发展等工作的协调推动、组织实施、督促落实。各机关、各部门应当将学习宣传贯彻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纳入工作部署并组织落实。

四、健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制度机制。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人民政府，设区的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人民政府应当围绕贯彻实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完善民族工作领域法规政策，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审议审查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重要内容，持续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要求入法入规，有序推进民族工作领域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立改废释。

各机关、各部门应当将民族事务纳入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机制，加强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深入开展反分裂斗争，有效防范和化解民族领域重大风险隐患，对标对表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认真查找民族工作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研究提出政策举措，推进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村(居)民委员会、行业组织和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等应当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要求融入村规民约、居民公约、行业规范、寺规僧约及管理制度。

五、全面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其他社会组织应当依法履行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促进各民族全方位互嵌和广泛交往交流交融、推动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的各项职责任务，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融入稳定、发展、生态、强边工作实践，统筹社会主义新西藏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有形有感有效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

自治区将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作为贯彻实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的有效载体，促进各民族在政治、经济、文化上的交流，持续深化民族团

结进步创建活动，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带头作用，加强新时代爱国主义和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提高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质效，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增强各族人民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推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创建工作提质增效。

自治区赋予所有改革发展以彰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意义，以维护统一、反对分裂的意义，以改善民生、凝聚人心的意义，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融入国家发展战略，做好国家重大项目建设服务保障，因地制宜推动高原经济高质量发展。

自治区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落

西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巩固拓展提升国家意识、公民意识、法治意识教育的决定

(2026年9月23日西藏自治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

西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2026〕17号

《西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巩固拓展提升国家意识、公民意识、法治意识教育的决定》已由西藏自治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9月23日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西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6年9月23日

意识”教育，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促进民族和睦、宗教和顺、社会和谐。

宗教活动场所管理机构应当坚持集中教育与融入日常相结合，聚焦解决突出问题，一体推进学习教育、检视整改、建章立制，推动“三个意识”要求融入寺规僧约。

六、教育主管部门应当结合不同年龄段青少年学生的认知特点，通过组织开展专题宣讲、专题辅导、专题讲座等方式，将“三个意识”教育纳入学校思想政治理论教育内容。

各级各类学校应当将“三个意识”教育融入日常教育教学活动。

七、社会工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经济和信息化等部门应当将“三个意识”教育纳入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宣传教育工作体系，指导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积极参与，引导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成员、新就业群体自觉维护国家利益，依法诚信经营，履行社会责任。

八、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应当将“三个意识”教育融入公共文化和旅游服务体系，充分利用历史遗迹、红色资

为了全面提升全区各族人民的国家意识、公民意识、法治意识(以下简称“三个意识”)，巩固各民族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结合西藏实际，作出如下决定：

一、巩固拓展提升“三个意识”教育，应当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及自治区党委工作要求，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为抓手，常态化长效化推进“三个意识”教育，引导各族人民自觉维护国家统一、反对分裂、促进民族团结进步。

二、巩固拓展提升“三个意识”教育，应当组织开展中国共产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以及西藏地方与祖国关系史宣传教育，引导各族人民牢固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坚定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坚持公民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各民族一律平等，加强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引导各族人民依法履行宪法法律规定的公民义务，自觉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维护中华民族根本利益和整体利益，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深入开展全民普法，引导各族人民自觉在法律法

规规定的范围内开展活动，推动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社会共识和行为习惯。

三、自治区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宣传 work 部门协调、各部门实施、全社会参与的“三个意识”教育工作格局，将“三个意识”教育工作融入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坚持与中心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坚持互动性、实践性、针对性相统一，创新载体、丰富内涵、灵活方式，巩固教育成果，拓展教育深度，提升教育质效。

四、宣传 work 部门应当将“三个意识”教育纳入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总体布局，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和评价制度、通报制度，构建自治区、设区的市(地区)、县(区、市)、乡镇(街道)、村(居)五级宣讲体系，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和做法，发挥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

报刊、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和出版单位、网络服务提供者应当开展有关“三个意识”教育的宣传报道、成就展示。

五、统一战线工作部门、宗教事务部门应当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巩固拓展提升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三个

自治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闭幕

(上接第一版)

严金海强调，要坚持目标导向，对标对表、全力攻坚，做到善始善终、善作善成，确保人大年度任务见底清零。要坚持问题导向，全面盘点、找准短板，对全年工作开展系统性复盘，逐项梳理推进进度、工作成效，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工作。要坚持结果导向，务实笃行、圆满收官，以实干实绩兑现初心使命、回应人民期盼。要精准研判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提前思考、科学谋划明年人大立法、监督、代表等工作。

期间，自治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五次会议召开座谈会，列席和旁听会议的自治区人大代表、县级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公民代表围绕“助力‘十五五’良好开局，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主题开展座谈。自治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举行联组会议，就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自治区级国有企业资本类事项重大决策管理情况开展专题询问和满意度测评。

受严金海委托，肖友才主持召开自治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七十四次主任会议，研究了拟提请闭幕会表决

量发展。要牢牢恪守法律监督履职边界，做到依法监督、全面监督；要完善“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的格局，努力提升法律监督科学化水平；要努力提升法律监督质效，更快更公平地把公平正义送到群众身边；要深化改革释放监督效能，更好地履行法律监督职能；要坚持从严治党治

的相关事项。

闭幕会后，自治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举办了“西藏人大讲堂”，许成仓主持。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研究室副主任秦蓁围绕“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专题辅导。

自治区副主席韦秀长，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次登，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夏克勤，自治区监察委员会相关负责人，自治区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各地市人大负责人，部分基层自治区人大代表和县级人大常委会负责人，自治区人大机关厅级干部，以及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的自治区有关部门负责人等列席会议。会议还邀请部分公民代表旁听。

检，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着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队伍。

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夏克勤作工作部署，从强化政治引领、筑牢思想根基，围绕中心大局、服务“四件大事”，聚焦主责主业、强化法律监督，加强队伍建设、锻造检察铁军等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

丰收节里话丰收

(紧接第一版)

她坦言，参加丰收节最大的收获不只是产品的销量，更是观念的转变：“从前以为做生意就是简单卖货，如今才明白，做文创产品，不仅要有文化，还要紧跟市场需求。”

线下集市烟火升腾，线上直播精彩纷呈。喧闹的展销市集旁，来自拉萨市林周县网络达人索朗德吉开启直播，镜头聚焦高原特色农产品。她语气亲切，向网友介绍：“阿里普兰白青稞产自阿里地区普兰县，种植历史可追溯到公元四五世纪的象雄时期，研磨制成的糌粑口感细腻、口味香甜。”屏幕两端跨越千山万水，直播间留言滚动、订单不断，藏在雪域深处的农特产品借借网络走出高原、走向更远的地方。

购销两旺的喧闹声里，丰收的内涵

丰收节里话丰收

(紧接第一版)

在不断延展。义诊区，来自噶尔县人民医院、阿里地区藏医院的医疗专家们耐心细致为每一位前来咨询的农牧民量血压、测血糖、把脉问诊，普及高原养生、日常防护知识，免费发放常用药品与健康宣传手册。“丰收是福气，健康的身体是福气。”加木村二组村民索朗多吉患有高血压，需要长期吃药，今天在家门口的义诊点，他顺利领到了日常所需药品。

牧人的丰收在田间，学子的丰收在指尖。为检验平日所学，阿里地区中等职业学校二年级学生旦增边巴报名参加丰收节电工操作技能比赛，尽管未能取得理想名次，但在实打实的实操比拼中，他积累了宝贵的实战经验，也更加坚定了勤学苦练、打磨专业本领的决心。

丰收的背后，是全区上下的持续发

促进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列入普法重点内容，依托民族团结进步宣传周、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采取多种形式，综合运用各类平台载体，广泛宣传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精神实质和主要内容，持续推动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全覆盖。

各级各类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应当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要求贯穿教育全过程，在教育教学中增加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的相关内容。

报刊、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和出版单位、网络服务提供者应当开设专题专栏，大力开展法治宣传报道，讲好中华民族共同体西藏故事，营造浓厚法治氛围和良好社会环境。

七、加大保障支持力度。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促进民族团结进步等相关工作经费列入本级预算，支持和鼓励科研院所、高等院校、自治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中心(基地)等组织开展民族工作领域政策解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理论和实践研究、宣传教育人才培训等工作，推动成果转化运用。

八、大力推进执法司法。各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以及司法机关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加大促进民族团结进步的执法司法力度，依法及时制止和查处破坏民族团结进步、制造民族分裂行为的违法行为；对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法定职责的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法追究责任。

九、强化监督检查。县级以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依照法定职权，听取和审议本级人民政府关于民族团结进步促进工作情况报告，完善执法检查等工作机制，督促有关部门依法履职，确保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得到有效贯彻落实。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认真贯彻实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的各项规定，主动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工作情况。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层各类文化场所等，采取运用群众身边的典型案例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三个意识”宣传教育活动。

村(居)民委员会应当发挥驻村工作队、文艺宣传队、普法宣讲员的作用，增强“三个意识”教育感染力，推动村规民约、居民公约体现“三个意识”的要求。

十三、自治区鼓励和支持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组织开展“三个意识”理论和实践研究，编写教育读本、撰写理论文章、培训教育人才，支持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技术赋能“三个意识”教育。

宣传、民族等 work 部门和教育、科技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指导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实践基地等开展以“三个意识”为主题的教育活动。

十四、各机关、各部门应当加强本单位的“三个意识”教育。公职人员应当在“三个意识”教育工作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全区各族人民应当主动参与“三个意识”教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

十五、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三个意识”教育方面的人才培养、理论研究、经验交流等工作，将“三个意识”教育相关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

十六、县级以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应当综合运用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执法检查、专题询问、专题调研等方式，加强对“三个意识”教育工作实施情况的监督。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力。近年来，我区聚焦资源禀赋，认真做好“土特产”文章，坚持“产量产能、生产生态、增产增收”一起抓，统筹推动科技农牧业、绿色农牧业、质量农牧业和品牌农牧业协同发展。2026年上半年，全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7800元、同比增长8.0%，增速位居全国第一。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454.62万亩，落实粮食播种面积301.85万亩，农业主导品种、主推技术到位率均达95%以上，蔬菜产量19.97万吨、同比增长2.8%；肉蛋奶产量29.7万吨、增长8.7%，农畜产品加工业总产值48.5亿元、增长7.78%，获得绿色、有机、地理标志认证农畜产品达到572个，增幅11.3%、200个高原和美乡村全面开工建设，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雪域乡村更加宜居宜业。

夕阳西下，带着选购的特产、带着健康的叮嘱，人们满心欢喜陆续离去，而这片高原之上，关于耕耘、关于收获、关于希望的故事，才刚刚翻开新的篇章。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不慎，将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援尼泊尔沙拉公路修复改善项目施工技术组章(编号:54010110015809)丢失，声明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4日